

112 年特殊奧林匹克羽球 B 級裁判認證講習會 實 施 辦 法

- 一、目的：為提昇特奧運動人口及持續推展特奧運動項目，因應國內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教練在教學及訓練的實際需要，透過課程介紹與實際操作，提供教練指導方法及提昇教練素質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
- 四、協辦單位：臺中特殊教育學校
- 五、講習日期與地點：
 - (一)線上課程：
日期：111 年 10 月 28 日-10 月 29 日 (星期六-日)。
辦理方式：使用 Google Meet 採線上方式進行授課。
 - (二)實作課程：
日期：111 年 11 月 11 日-11 月 12 日 (星期六-日)。
地點：臺中特殊教育學校。
- 六、參加對象：應年滿十八歲以上，並取得本會核發羽球 C 級裁判證二年以上，具從事特奧裁判實務工作經驗，報名人數未達預期，將通知延期或取消。取至二十人為止
- 七、課程內容：專業課程、實際演練課程、學科測驗。
- 八、辦理方式：
 - (一)報名者須全程參與學科及實作術科課程、進行學術科測驗。
 - (二)線上課程連結將於活動前 1-3 日以電子郵件方式發送至個人信箱。請於研習前確認擁有 Google 帳戶(<https://reurl.cc/pgXn6Q>)以使用 Google Meet。
 - (三)請使用本人中文全名準時登入 Google Meet 參與線上課程。系統將自動記錄參與者登入及在線時間，請確保使用設備擁有穩定的網路連線品質。
 - (四)請參加學員於實作術科日穿著體育服並自行至會場報到；午餐、保險由本會統籌供應，所提供之保險範圍為活動期間國內旅遊平安意外責任險。保險理賠：意外身故 300 萬暨意外醫療 15 萬元之額度。
 - (五)參加人員請所屬單位給予公假。

九、報名程序：

- (一)請上本會網站 <http://www.soct.org.tw> 點選「網路報名」>「研習報名登入」，進行線上報名，並確認系統上的個人資料是否正確，大頭照請使用個人證件照。
- (二)繳交文件：請至本會網站(首頁下方>查詢下載>常用文件下載)下載裁判證申請書，填妥並檢附身分證影本、良民證(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)於活動前提交至本會。
- (三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 月 13 日前截止。聯絡電話：02-25989571，傳真：02-25989491，聯絡人：林專員。
- (四)所填報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活動相關用途使用。

十、報名費繳交方式：

- (一)報名費用：新台幣 1,500 元整。
- (二)繳交方式：ATM、臨櫃匯款至本會帳戶，請備註參加者姓名。
(戶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，
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，銀行代碼004，帳號：0460-0100-5878)。
- (三)非因不可抗力因素而取消報名：於報名截止日前取消報名者，須扣除報名退費之30元匯費；於講習日前一星期內取消報名者，則不予退費。

十一、請假、測驗與認證規定：

- (一)本活動請假、缺課、遲到早退者或未進行學術科測驗者將取消其認證資格。
- (二)學科測驗成績佔 60%、術科測驗佔 40%，總分達(含)70 分以上者得以通過取得 B 級裁判證。
- (三)測驗通過者，裁判證統一在 3 至 6 個月的製證工作完成後寄送至報名時所填寫之地址(請確實填寫收件地址)。

十二、本活動遭遇不當性騷擾申訴管道(通報處理流程如附表)：

- (一)申訴電話：02-25989571
- (二)申訴信箱：soct@soct.com.tw
- (三)服務人員：林專員

十三、本辦法經教育部體育署112年9月19日臺教體署全(二)字第1120036618號核備函實施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或修正時將送核後公告。

**112 年特殊奧林匹克羽球 B 級裁判認證講習會
課 程 表**

時間	10月28日(六) 線上課程	10月29日(日) 線上課程	11月11(六) 實作課程	11月12(日) 實作課程	備註
	報到				實 作 課 程 請 穿 著 運 動 服 裝
8:00-10:00	性別平等教育	羽球運動裁判術 語(英文)	適應體育概論	裁判實務	
10:00-12:00	裁判職責	羽球運動分級分 組原則	紀錄方法	裁判實務	
12:00-13:00	餐敘及經驗分享				
13:00-15:00	羽球規則	裁判技術與判 例	裁判實務	裁判實務	
15:00-17:00	羽球規則	裁判技術與判 例	裁判實務	裁判實務	
17:00-	課程結束	課程結束	課程結束	學術科測驗綜 合座談與結訓	

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 「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」通報處理流程

